

中国出口月度统计报告

大葱

2023年4月

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
中国食品土畜进出口商会

目录

一、概述	1
二、最近两年来各月出口走势	3
三、分大洲情况图示	4
四、分国家（地区）出口情况	5
五、分贸易方式出口情况	7
六、分省市出口情况	9
七、出口价格、物量指数	11
报告说明	12



一、概述

2023年1至4月，中国出口大葱数量2.0万吨，同比增长26.1%，金额1,908.9万美元，同比下降4.1%，平均单价950.3美元/吨，同比下降23.9%。

2023年4月当月，中国出口大葱数量5,196.4吨，环比增长1.5%，金额425.6万美元，环比下降0.3%，平均单价819.1美元/吨，环比下降1.8%，同比出口数量增长45.1%，金额下降14.6%，平均单价下降41.1%。

2023年1至4月，中国对亚洲出口大葱数量2.0万吨，同比增长25.6%，金额1,855.8万美元，同比下降4.5%，平均单价944.9美元/吨，同比下降24.0%；对非洲出口大葱数量400千克，同比下降57.9%，金额800美元，同比下降41.2%，平均单价2,000.0美元/吨，同比增长39.7%；对欧洲出口大葱数量247.4吨，同比增长35.2%，金额32.7万美元，同比增长0.1%，平均单价1,323.2美元/吨，同比下降26.0%；对南美洲出口大葱数量990千克，去年同期为0，金额2,302美元，去年同期为0，平均单价2,325.3美元/吨；对北美洲出口大葱数量197.0吨，同比增长84.7%，金额20.0万美元，同比增长49.2%，平均单价1,017.4美元/吨，同比下降19.2%。

2023年4月当月，中国对亚洲出口大葱数量5,068.9吨，同比增长44.4%，金额410.7万美元，同比下降15.5%，平均单价810.2美元/吨，同比下降41.5%；对欧洲出口大葱数量73.0吨，同比增长21.6%，金额9.5万美元，同比下降9.1%，平均单价1,305.4美元/吨，同比下降25.2%；对北美洲出口大葱数量54.5吨，同比增长489.6%，金额5.4万美元，同比增长213.9%，平均单价992.0美元/吨，同比下降46.8%。

2023年1至4月，自中国进口大葱的国家和地区中，按金额排名第一位是日本，数量1.6万吨，同比增长20.6%，金额1,582.3万美元，同比下降5.9%，平均单价1,018.7美元/吨，同比下降22.0%；第二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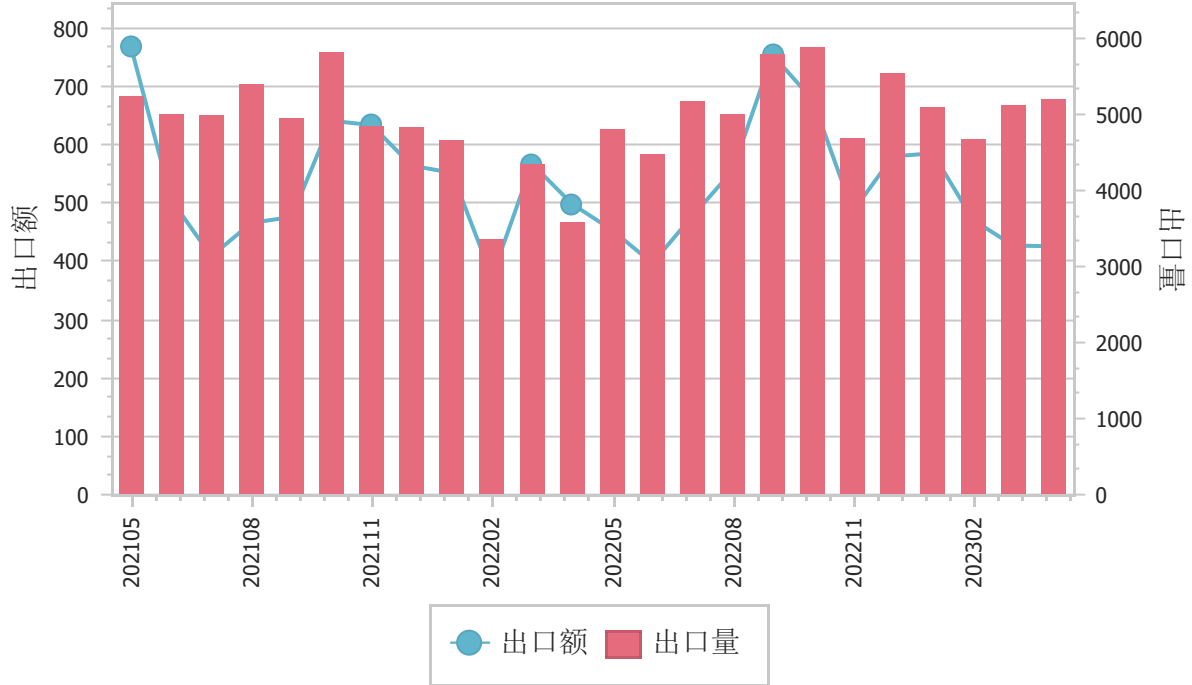
位是韩国，数量1,622.6吨，同比增长174.5%，金额87.3万美元，同比增长88.9%，平均单价538.2美元/吨，同比下降31.2%；第三位是马来西亚，数量377.8吨，同比增长27.4%，金额59.2万美元，同比增长28.1%，平均单价1,568.2美元/吨，同比增长0.6%。

2023年4月当月，自中国进口大葱的国家和地区中，按金额排名第一位是日本，数量4,050.6吨，同比增长43.0%，金额351.6万美元，同比下降16.7%，平均单价868.0美元/吨，同比下降41.7%；第二位是马来西亚，数量106.2吨，同比增长15.3%，金额15.2万美元，同比下降15.8%，平均单价1,431.7美元/吨，同比下降27.0%；第三位是韩国，数量308.5吨，同比增长192.4%，金额14.7万美元，同比增长64.2%，平均单价475.0美元/吨，同比下降43.8%。

二、最近两年来各月出口走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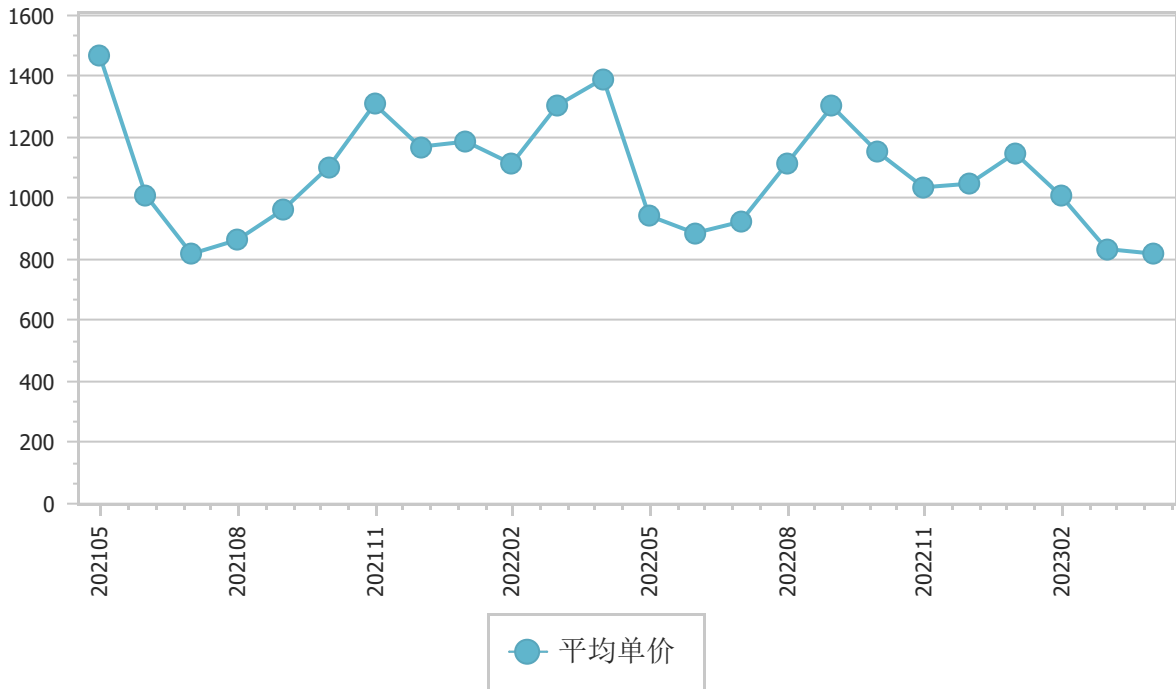
图表1：2021年5月-2023年4月各月出口金额走势

单位：吨、万美元



图表2：2021年5月-2023年4月各月大葱出口平均单价走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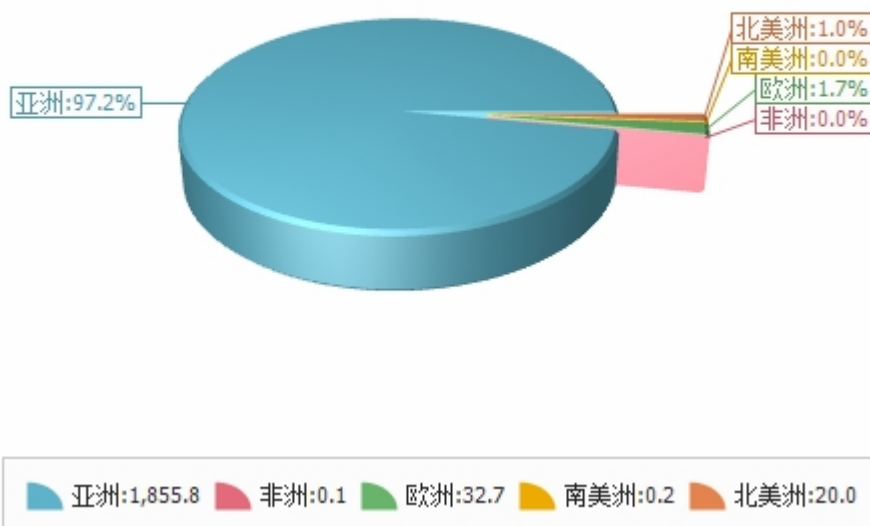
单位：美元/吨



三、分大洲情况图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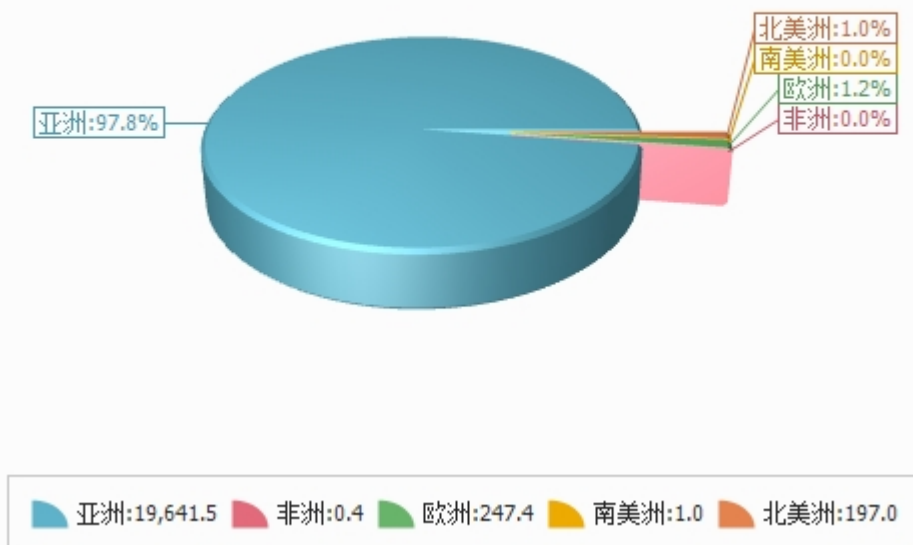
图表3：2023年1-4月分洲出口金额

金额单位：万美元



图表4：2023年1-4月分洲出口数量

数量单位：吨





四、分国家（地区）出口情况

表5：2023年4月分国家（地区）出口情况（当月）

单位：吨、万美元

国别(或地区)	2023年4月		同比%	
	数量	金额	数量	金额
亚洲	5,068.9	410.7	44.4	-15.5
欧洲	73.0	9.5	21.6	-9.1
北美洲	54.5	5.4	489.6	213.9
南美洲				
非洲			-100.0	-100.0
*RCEP国家	4,718.1	394.7	47.1	-16.3
*印太经济框架	4,711.6	394.3	47.0	-16.3
*一带一路国家	899.6	57.5	80.4	-7.6
*东盟	359.0	28.4	33.4	-29.7
*金砖国家	73.0	9.5	21.6	-9.1
*独联体	73.0	9.5	21.6	-9.1
*上合7国	73.0	9.5	21.6	-9.1
*海合会	12.8	1.0	349.1	76.3
*中东	12.8	1.0	349.1	76.3
*阿拉伯国家联盟	12.8	1.0	349.1	76.3
*拉美地区				
日本	4,050.6	351.6	43.0	-16.7
马来西亚	106.2	15.2	15.3	-15.8
韩国	308.5	14.7	192.4	64.2
俄罗斯联邦	73.0	9.5	21.6	-9.1
新加坡	153.8	9.0	65.2	-23.9
中国香港	35.2	6.6	-59.9	-27.4
加拿大	54.5	5.4	489.6	213.9
中国澳门	156.5	4.5	3.5	39.8
蒙古	146.0	3.8	140.1	121.6
泰国	46.4	2.4	83.0	59.1

仅显示按金额排名前10名的国家和地区。



表6：2023年1-4月分国家（地区）出口情况（累计）

单位：吨、万美元

国别(或地区)	2023年1--4月		同比%	
	数量	金额	数量	金额
亚洲	19,641.5	1,855.8	25.6	-4.5
欧洲	247.4	32.7	35.2	0.1
北美洲	197.0	20.0	84.7	49.2
南美洲	1.0	0.2		
非洲	0.4	0.1	-57.9	-41.2
*RCEP国家	18,502.7	1,792.6	28.6	-3.2
*印太经济框架	18,488.4	1,791.8	28.6	-3.2
*一带一路国家	3,696.4	258.4	97.4	23.8
*东盟	1,347.2	123.0	47.5	-0.2
*金砖国家	247.4	32.7	35.2	0.1
*独联体	247.4	32.7	35.2	0.1
*上合7国	247.4	32.7	35.2	0.1
*海合会	33.8	3.2	207.7	64.7
*中东	33.8	3.2	207.7	64.7
*阿拉伯国家联盟	33.8	3.2	207.7	64.7
*拉美地区	1.0	0.2		
日本	15,532.9	1,582.3	20.6	-5.9
韩国	1,622.6	87.3	174.5	88.9
马来西亚	377.8	59.2	27.4	28.1
新加坡	522.3	39.6	27.8	-30.6
中国香港	220.1	35.6	-65.4	-53.6
俄罗斯联邦	247.4	32.7	35.2	0.1
加拿大	194.6	19.6	95.6	51.9
中国澳门	440.9	12.6	0.8	35.6
越南	278.3	12.0	120.2	-15.2
蒙古	441.8	11.5	157.9	167.9

仅显示按金额排名前10名的国家和地区。



五、分贸易方式出口情况

表7：2023年4月分贸易方式出口情况（当月）

单位：吨、万美元

贸易方式	2023年4月		同比%	
	数量	金额	数量	金额
一般贸易	4,974.1	412.0	45.3	-14.0
加工贸易				
边境小额贸易	219.0	13.4	47.6	-19.3
其他贸易	3.3	0.3	-63.9	-89.0
其他	3.3	0.3	-63.9	-89.0



表8：2023年1-4月分贸易方式出口情况（累计）

单位：吨、万美元

贸易方式	2023年1--4月		同比%	
	数量	金额	数量	金额
一般贸易	19,324.4	1,858.2	24.4	-4.4
加工贸易				
边境小额贸易	690.4	44.4	80.0	6.6
其他贸易	72.6	6.4	341.3	29.2
其他	72.6	6.4	341.3	29.2



六、分省市出口情况

表9：2023年4月分省市出口情况（当月）

单位：吨、万美元

地区	2023年4月		同比%	
	数量	金额	数量	金额
福建	2,365.1	194.6	24.5	-30.6
山东	1,824.7	158.7	113.0	21.1
江苏	288.5	21.6	26.4	-24.2
湖南	73.6	15.7	157.1	180.6
广东	265.0	12.7	-13.5	-36.5
黑龙江	72.9	9.5	21.4	-9.1
内蒙古	146.1	3.8	140.3	121.8
上海	51.3	3.0	17.5	-53.7
云南	57.7	2.4	43.2	-50.5
辽宁	17.5	1.2	-100.0	-100.0



表10：2023年1-4月分省市出口情况（累计）

单位：吨、万美元

地区	2023年1--4月		同比%	
	数量	金额	数量	金额
福建	11,253.0	1,163.2	23.1	-3.5
山东	5,009.5	430.1	50.8	4.9
江苏	1,015.9	94.1	-9.5	-29.2
湖南	309.3	64.2	41.5	54.9
广东	898.0	53.0	-22.2	-39.8
黑龙江	246.3	32.6	34.6	-0.2
上海	312.7	23.9	-1.7	-39.3
云南	322.6	15.7	52.4	-33.0
浙江	176.5	12.6	308.2	107.1
内蒙古	444.3	11.8	154.6	140.8



七、出口价格、物量指数

表11：2023年4月出口价格、物量指数

	价格指数	物量指数
当月	56.8	150.3
累计	76.2	125.9

注：价格指数为派氏，物量指数为拉氏。以上年同期为100。



报告说明

大葱海关协调制度编码：

大葱	07031020
大葱	07039020



版 权 声 明

本报告的内容，包括但不限于其文本、数据和图像，版权为

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

中国食品土畜进出口商会

共同所有（以下称“版权所有方”）。保留所有权利。

使用授权

版权所有方据此授权您拷贝和显示本报告的内容，但仅限于个人或资料性及非商业用途，您所做的任何拷贝必须包含本版权声明。在未事先得到版权所有方书面允许的情况下，您无权对报告内容作任何改动。

[意见反馈](#)